**横塘河湿地公园生活垃圾填埋风险**

**管控区长期环境监测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畅誉磋商-2021003**

**采 购 人：常州市天宁区青龙街道（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横塘河湿地公园生活垃圾填埋风险管控区长期环境监测项目**

**代理公司：江苏畅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投标人须知**

|  |  |
| --- | --- |
| 项号 |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横塘河湿地公园生活垃圾填埋风险管控区长期环境监测项目  采购编号：畅誉磋商-2021003  服务限期：自合同签定之日起两年 |
| 2 | 投标人如对采购文件有疑问，须在投标截止时间3日前将书面询问文件同时提交采购人和采购中心联系人处。  采购人联系人：沈女士 电话：0519-85505793  地址：常州市天宁区河海东路9号 |
| 3 |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投标文件的密封、签署、盖章要求:见第三章 |
| 4 | 投标文件接收时间：2021年 7月27日 13点 30 分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1年 7月27日 14点 00 分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江苏畅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市天宁区弘智路7号B座3楼 |
| 5 | 开标时间：2021年 7月27日 14点 00 分  地　　点：常州市天宁区弘智路7号B座3楼开标室 |
| 6 |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 7 |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60日 |
| 8 |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截止时点: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

**目 录**

[招标公告](#_Toc10464679) 3

[第一章 总 则 6](#_Toc10464680)

[第二章 投标文件 8](#_Toc10464681)

[第三章 投标文件密封和提交 1](#_Toc10464682)0

[第四章 投标报价 11](#_Toc10464683)

[第五章 开标、评标、定标 12](#_Toc10464684)

[第六章 格式附表 19](#_Toc10464685)

[第七章 采购需求 31](#_Toc10464686)

[第八章 评标办法 32](#_Toc10464687)

[第八章 合同文本 36](#_Toc10464687)

#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横塘河湿地公园生活垃圾填埋风险管控区长期环境监测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天宁区弘智路7号B座3楼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7月 27 日 14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畅誉磋商-2021003

项目名称：横塘河湿地公园生活垃圾填埋风险管控区长期环境监测项目

预算金额：950000.00元

最高限价：950000.00元

采购需求：

横塘河湿地公园地块生活垃圾填埋区域从风险管控角度，通过施工管理降低施工过程中的环境风险，控制污染区域对人体健康和生态环境的风险。风险管控的主要是以防止污染扩散和安全利用为目的，并没有真正消除潜在的污染。因此结合前期的专家意见，横塘河湿地公园地块需制定长期监控方案。

横塘河湿地公园生活垃圾填埋区风险管控工程施工完毕后，开展了竣工验收，但未开展4个批次的效果评估监测。因此，本次风险管控区开展长期监测拟实施两年，其中地下水、地表水、环境空气第一年按照每季度一次的监测频次开展工作，第二年按照每半年一次的监 测频次开展工作，一共开展6个批次的监测；其中土壤的监测按照每年一次的频次开展工作，一共开展2个批次的监测。

合同履行期限：贰年

第一年度完成后提交年度监测总结报告，第二年度完成后提交整体项目监测总结报告，并通过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组织的专家评审。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参加本次招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采购人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自公告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1日

地点：常州市天宁区弘智路7号B座3楼

方式：现场报名

售价：500元/份。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2021年 7月27日 14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畅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市天宁区弘智路7号B座3楼）

## **五、开启**

时间：2021年 7月27日 14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畅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市天宁区弘智路7号B座3楼）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常州市天宁区青龙街道办事处

地 址：常州市天宁区河海东路9号

联系人：沈女士

电话：0519-85505793

2.代理采购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畅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常州市天宁区弘智路7号B座3楼

电话：13951203728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沈女士

电话：0519-85505793

# 第一章 总 则

**一、招标项目：**

详见招标公告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三、投标费用**

无论招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四、招标文件**

１、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文件及依法对本文件所作的书面更正的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２、招标文件的更正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询问和澄清，应在投标截止时间的**3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如无疑问,视作投标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条款和要求。招标人作出的澄清或修改将以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

招标文件各项条款最终解释权归江苏畅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招标人概不负责。投标人由于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招标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负。

招标人有权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并以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

招标人可视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以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

更正公告以江苏省政府采购网和常州市政府采购网所发布的为准。

3、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部分（第七章、第八章以及投标人资格要求）由采购人及代理机构负责制定，对该部分内容有询问或者质疑（投诉）的，投标人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提出，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负责接收和回复。

**五、投标人的义务**

1、投标人应当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完全明了招标项目之名称、用途、数量、质量和交货日期，完全明了投标人所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2、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完全响应。

3、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投标文件送达投标地点。

4、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公众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5、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第二章 投标文件

**六、投标文件组成**

一式叁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投标文件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投标人情况说明：

投标人简介（含投标人规模、银行资信、技术能力等）、人员情况、典型项目介绍。

2、**投标人资格审查材料，证明投标人符合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过时不予接收，未提供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函（附件一）；

2）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的提供：授权委托书（附件三）和本人身份证；

3）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纳税证明、社保缴费证明等，复印件）；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附件四）；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附件四）；

7)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该项无需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者集采机构现场查询)；

8）投标人资格要求涉及的其它证明材料。

**3、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4、项目方案，应当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主题：**

1）项目管理方案；

2）拟达到的标准，配备的人员、设备配置等；

3）检测方案、技术支持等方案；

5、其他评审相关材料：

1）投标人依据评分办法应提交的各类证明资料，过时不予接收，未提供的评审中将不予计分；

2）典型项目合同；

3）投标人参与本项目人员一览表，本项目人员的劳动合同和社保缴费记录证明；

4)投标人相关荣誉证明资料**；**

5)其他相关材料。

**七、投标人应认真检查招标文件的内容是否齐全，如有遗漏，应及时向招标人索取，否则责任自负。**

**八、投标文件的制作应当符合以下要求，否则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1、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的正本1套，副本2套，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 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内容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必须全部是打印件(签字除外)。投标人应按照要求，在正本规定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以及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副本可通过正本复印。

3、全套投标文件应无修改和行间插字。

4、投标报价清晰准确，不存在影响其他投标人评分的严重错误。

**九、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的密封完好的投标均为可以接受的投标。**

# 第三章 投标文件密封和提交

**十、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密封。

2、所有封袋上都应写明投标人名称、招标项目名称，招标项目编号，年月日，加盖投标人公章。

3、投标人违反上述规定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予拆封和参加评审。

**十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须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在指定地点将投标文件提交给招标人。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未提供的，集中采购机构不接受其投标文件，不予参加开标和评审。**

**十二、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供应商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和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所提交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编制、签署、密封、盖章、标志（在包封上标明“修改”或“补充”字样，并注明修改或补充的时间）和提交，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 第四章 投标报价

**十三、投标总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所有服务内容以及相应的管理、劳务、培训、必须的备件和工具、运送工具及耗材、利润、风险、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所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目所涉及到的一切其他相关费用。**

**十四、投标报价方式**

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投标书、开标一览表。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应与投标报价表的总价完全一致，如有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为准。

报价货币为人民币，评标时以人民币为准。

2、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报分项报价表。

3、投标人需对每部分报价包含的服务内容进行明确说明。如有特别承诺，也需明确说明。

4、本项目的投标最高限价为**950000元**，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6、每项服务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含有附加条件的报价视为无效投标。**

**7、其他要求**

# 第五章 开标、评标、定标

**十五、答疑，开标评标会议时间和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或前附表。

**十六、评审、定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即评分细则）得分最高得供应商为中标人。**

**十七、开标评标会**

开标会议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举行，由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投标人参加开标会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携带身份证明原件准时参加。

**十八、**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十九、**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二十、投标过程中或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其中无效投标文件不予参加评标。**

1、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标志、密封、盖章的；

2、投标文件未加盖投标人公章的；

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未提供的、无投标人公章的、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非原件的；

4、投标人未领取招标文件的或者在名称上和法人地位上与领取时情况发生实质性的改变的；

5、投标人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或者资格要求证明材料提供不齐全的；

6、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

7、投标人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确定以哪个报价为准的；

8、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存在严重错误，并影响对其他投标人的评分的；

9、投标文件材料所述情况和所附相关资料不实的；

10、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11、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1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以“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的查询信息为准）；

13、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1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或者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售后服务期限、交货时间或者工期、付款条件的；

15、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16、近2年内因违反招标投标规定收到行政处罚的；

17、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8、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或者其他被评委会认定无效的情况。

**二十一、评标、定标**

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由评委会出具书面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并确定中标人，采购人确认。

**二十二、评审内容的保密**

1 磋商开始后，直到宣布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响应文件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供应商或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 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审过程，否则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

3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不向未成交的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公布评审过程中的相关细节。

**二十三、投标文件的澄清**

1、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存在缺项漏项或者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投标人拒不按照评委会要求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对投标报价或其他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不得作为评标、定标的依据。

**二十四、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二十五、中标通知**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在公告中标结果三日后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代理机构不负责向任何投标人说明中标或不中标的原因。

**二十六、招标平台服务费**

1.中标单位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将招标平台服务费付至代理机构指定帐户。

2.收取招标平台服务费账户信息:

收款单位：江苏畅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1079400000009982**

**开户银行：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东青支行**

缴纳方式：以银行电汇或转账（备注项目编号），汇款后将凭证发送至我司邮箱（jschangyu@qq.com）

3.招标平台服务收费标准

|  |  |  |  |
| --- | --- | --- | --- |
| 服务 类  费率 型  中标金额（万元）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 | 1.1% | 0.8% | 0.7% |
| 500-1000 | 0.8% | 0.45% | 0.55% |
| ... | ... | ... | ... |

3.1招标平台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2招标平台服务收费按中标金额确定，本项目按上述计算方法不足人民币3000元的，按人民币3000元收取。招标平台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

**二十七、授予合同，合同条款**

1、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的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派代表前来与采购人具体商谈签订合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投标文件”中的服务内容在合法范围内进行调整。

4、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5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招标人及中标人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如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按期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违约责任，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

**二十八、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1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以“★”标注的）、强制采购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指财政部和发改委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指财政部和国家环境保护部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小型、微型企业在评审时享受扶持政策。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 .关于常州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3.1 根据《常州市关于开展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常政办发〔2012〕134号）、《常州市财政局关于全面开展常州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文件精神，我市实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金融机构根据政府采购项目中标合同，为中标企业提供相应额度的融资贷款。

3.2 申请条件及操作流程等事项详见《常州市财政局关于全面开展常州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

3.3 常州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签约金融机构名单如下：

中国建设银行常州分行营业部

电话: 王先生13813597518、86632288-8413

地址：钟楼区广化街299号建设银行413室

建设银行常州分行小企业业务部电话：86812870

江苏银行常州分行小企业信贷服务中心 88107827

政府采购贷业务定点服务支行钟楼支行

电话:13063966266、86688934

地址：钟楼区港龙华庭4-2号

**二十九、投标人质疑的提出和答复**

1、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应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和要求制作，网址：http://www.mof.gov.cn/gp/xxgkml/gks/201802/t20180201\_2804587.html

3、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部分（第七章、第八章以及投标人资格要求）由采购人负责制定。对该部分内容的质疑，由采购人接收并负责答复。其他内容的质疑，由采购中心接收并负责答复。

4、接收质疑函的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或部门）：常州市天宁区青龙街道办事处

采购人地址：常州市天宁区河海东路9号

采购人联系人：袁先生 联系电话：0519-85508920

代理购机构联系方式：

江苏畅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文件相关联系人：丁一

联系电话：13951203728

联系邮箱：jschangyu@qq.com

联系地址：常州市天宁区弘智路7号B座3楼

# 第六章 格式附表

**政府采购告知书**

尊敬的供应商项目参与人：

为营造公开、公正的市场环境，确保政府采购工作规范有序开展，特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根据《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供应商及项目参与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失信行为，由采购中心报告财政部门，财政部门调查核实后依法给予行政处罚或者予以失信记录，情节严重的一至三年内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并在相关媒体网站予以公布：

（一）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或虚假承诺谋取中标、成交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评审小组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六）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供应商未依照《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

（七）响应文件中故意不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有关技术、财务状况、信誉、业绩、服务、资质及其他证明材料，或未携带上述原件或者公证件的；

（八）已响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而无故不参加的，或者在有效期内擅自撤销投标（响应文件），影响采购活动继续进行的;

（十）被确定为中标或成交候选供应商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成交资格;中标、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十一）不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签订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

（十二）将中标、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违反采购文件规定，将中标、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十三）不遵守开标现场纪律,扰乱评审现场的;

（十四）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或者未按合同规定履行合同义务，造成不良后果的；

（十五）擅自变更、解除合同的;

（十六）实物配发和定点采购供应商所提供产品或服务价格高于成交价格或承诺的;

（十七）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十八）各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认定的其他失信行为。

（十九）在常州市域内一年内两次以上质疑、投诉和信访举报均查无实据的;

（二十）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质疑、投诉和信访举报材料的。

（二十一）不配合相关部门调查取证的。

供应商有上述第（一）至（六）项情形的，中标、成交无效。

联系人办公室：江苏畅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诉监督电话：18661187899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供应商形象，本单位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本单位已经阅读并充分理解《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自愿按照《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发生失信行为将记录并公开到“信用常州”、常州市政府采购网。

三、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四、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江苏）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九、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十、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违背承诺约定行为将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常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予以公开。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附件一：**

**投    标    函**

致：常州市天宁区青龙街道

江苏畅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单位“ ”招标文件后，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招标活动并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单位愿意遵守贵单位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并保证完全真实准确，若有虚假和违背，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2、我方承诺财务状况良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我方承诺该投标文件在公开招标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4、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5、愿意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所有资料，并保证完全真实准确，若有虚假和违背，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6、我单位认为招标人有权决定中标者，还认为政府采购最低投标价是中标的主要条件，但不是唯一的中标条件。

7、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的法定代表人。为实施

号的工作，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的\_\_\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授权\_\_\_\_\_\_\_\_\_\_\_\_\_\_\_\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 号）项目投标的合法代理人，全权负责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签订合约以及与之相关的各项工作。本投标人对代理人的所有签字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公章：

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行：

帐号：

代理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备注：

1、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人资格证明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2、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 **附件四：**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 月 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 月 日

## **附件五：**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招标编号：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总价 |
| 横塘河湿地公园生活垃圾填埋风险管控区长期环境监测项目 | 小写：  大写: |

服务期限：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为便于开标，本表可以另行单独密封。**

## **附件六：**

**投标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内容 | 每批次数量 | 批次 | 单价 | 费用（元） |
| 一、监测井建设 |  |  |  |  |
| 二、采样与现场检测 |  |  |  |  |
| 三、实验室分析 |  |  |  |  |
| 四、报告编制 |  |  |  |  |
| 合计 |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附件七：**

**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毕业学校和学历 | 专业 | 职称 | 专业培训及证书 | 责任  或分工 | 项目经历或主要工作  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参加本项目人员须是投标人正式职工。**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附件八：**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年度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 单位地址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附合同复印件、验收报告或用户证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附件九：**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采购单位名称）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 **供应商如属于以上情形的请提供。如不提供此声明函的，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 可不填报。**

**3、微型企业提供小型企业制造或使用小型企业注册商标的产品的，视同为小型企业。 小型企业提供中大型企业制造或使用中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产品的，视同为中大型企业。**

**4、若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或认定证明为虚假声明则视同提供虚假材料， 按“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处理并报请政府监管部门给予行政处罚。**

# 第七章 采购需求

横塘河湿地公园地块生活垃圾填埋区域从风险管控角度，通过施工管理降低施工过程中的环境风险，控制污染区域对人体健康和生态环境的风险。风险管控的主要是以防止污染扩散和安全利用为目的，并没有真正消除潜在的污染。因此结合前期的专家意见，横塘河湿地公园地块需制定长期监控方案。

长期环境监测是地块建设完毕后，在一定时期内对场地风险管控区域实施的监测。主要通过土壤、地下水、地表水、空气环境监测，监控污染源的扩散，发现扩散的，及时采取有效补救措施。长期环境监测工作需要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 25.2）、《污染地块地下水修复和风险管控技术导则》（HJ 25.6）等相关标准和技术规范要求。

根据《污染地块风险管控与土壤修复效果评估技术导则》的要求： “实施风险管控的地块应开展长期监测”；“原则上长期监测1~2年开展一次，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污染地块地下水修复和风险管控技术导则》要求：“风险管控 效果评估一般在工程设施完工1年内开展”；“污染物指标应至少采集4个批次的样品，原则上采样频次为每季度一次”；“长期监测宜1~2年开展一次，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横塘河湿地公园生活垃圾填埋区风险管控工程施工完毕后，开展了竣工验收，但未开展4个批次的效果评估监测。因此，本次风险管 控区开展长期监测拟实施两年，其中地下水、地表水、环境空气第一 年按照每季度一次的监测频次开展工作，第二年按照每半年一次的监 测频次开展工作，一共开展6个批次的监测；其中土壤的监测按照每 年一次的频次开展工作，一共开展2个批次的监测。

其他

1、采购项目交付期：两年

2、付款方式与说明

（1）合同签订日期起，服务小组进场后支付10%，第一年度完成提交年度监测总结报告后支付50%，第二年度完成提交整体项目监测总结报告后支付40%。

（2）付款方式：以转账方式直接转入乙方银行账户。

（3）乙方收款时应提供符合规定的增值税发票。

# 第八章 评标办法

一、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由评标委员会小组对所有有效投标进行详细的评分，采用百分制计分方法。评审时，评标委员会小组各成员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标书进行评价、打分，各个供应商的评审后最终得分为汇总计算所有评委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保留2位小数）。对单个供应商的评分偏离评标委员会小组平均分值±8%时，该评审人员需作出书面说明。对偏离超过平均分值±8%的评分，汇总分值时不予采用。如上述正偏离、负偏离分别出现2个以上的，只对偏离最大的评分，汇总分值时不予采用。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

**二、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分值 | 总分 |
| 1 | 价格 |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未超采购预算）的供应商的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基准价/最后报价）×10%×100 | 10 | 10 |
| 2 | 类似业绩 | ①近5年以来（自投标截止时间往前推5年）承担过场地修复工程验收或效果评估项目（项目内容需包括土壤和地下水修复验收或效果评估）：  项目合同额在 50万元以上（包含50万元）100万元以下的，每1个项 目业绩得3分；  项目合同额在100万元以上（包含 100万元）的，每1个项目业绩得4分；  上述最高得20分。  ②若项目验收（效果评估）通过并取得环保行政管理部门备案意见的， 每1个项目业绩再增加1分，最高得5分。  **注：需提供证明材料：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项目实施过程中任意一次合同费用发票、地级市及以上环保行政管理部门备案意见（如有）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 | 25 | 25 |
| 3 | 项目团队 实力 | 项目负责人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证书的得3 分，本项最高得3分；**提供证书、社保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2021年04月-2021年06月（其中任意一月均可）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缴纳凭证【凭证包括（其中之一均可）：1）社保手册；2）该投标单位经社保机构出具的缴费清单；3）由社保机构打印出具的缴纳凭证】；如社保有二维码或查询网址可不提供原件。**  参与本项目技术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中，同时具有环境保护专业高级职称和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证书的，每有1 人得1分，本项最高得4分；**提供证书、社保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提供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2021年04月-2021年06月（其中任意一月均可）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缴纳凭证【凭证包括（其中之一均可）：1）社保手册；2）该投标单位经社保机构出具的缴费清单；3）由社保机构打印出具的缴纳凭证】；如社保有二维码或查询网址可不提供原件**。 | 7 | 13 |
| 项目负责人实力 | 项目负责人近5年以来具有（自投标截止时间往前推5年）项目合同额在100万以上的场地修复工程验收或效果评估业绩的（项目内容需包括土壤和地下水修复验收或效果评估），有一个得2分，若项目验收（效果评估）通过并取得环保行政管理部门备案意见的每1个项目业绩再增加1分，最高为6分。  **注：需提供证明材料：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如不体现项目负责人可提供相关业主证明）、 地级市及以上环保行政管理部门备案意见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项目负责人业绩与投标人业绩可以重复。** | 6 |
| 4 | 投标人资信 | 投标人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全部具有得3分，缺一不得分。  **注：需提供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 | 3 | 5 |
| 供应商具有信用评级机构出具的信用评级证书，等级为AAA级的得2分，AA级得1分。  **注：需提供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 | 2 |
| 5 | 投标人资质 | 投标人具有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得3分；投标人具有环境工程设计 （污染修复工程）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得4分。本项最 高为7分。  **注：需提供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 | 7 | 7 |
| 6 | 投标人设备 | 具有土壤釆样钻机（HBL或Eprobe型或Geoprobe 型）的得3分。  **注：需提供证明材料：提供相关提供购买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 | 3 | 5 |
| 具有手持式重金属检测仪（XRF）、光离子化检测仪 （PID）和油水界面观测尺设备的，三个都有的，得 2分，缺一不得分。  **注：需提供证明材料：提供相关提供购买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 | 2 |
| 7 | 长期监测 方案 | 根据收集的相关资料及现场踏勘情况，各投标人自行编制工程概况、现场情况说明、己有调査评估结果、风险管控方案具体工作内容要点。更新场地概念模型，对现场情况和己有调査评估结果、风险管控方案（包括企业生产历史情况，目前场地现状、周边历史和现状、己完成场地调査评估过程和结果、风险管控方案的具体工作内容要点等）  优得10-13分，良得5-9分， 一般0-4分。 | 13 | 35 |
| 长期监测方案总体设想与概述、工作内容及服务承诺阐述（包括长期监测工作内容、工作路线、工作方法、长期监测程序等）  优得6-7分，良得3-5分， 一般0-2分。 | 7 |
| 长期监测各项工作的具体内容和费用匡算（包括风险管控范围的复核，釆样布点方案的制定和釆样点坐标的测量，土壤、地下水、地表水、环境空气样品釆集和实验室分析、土壤和地下水长期监测结果分析和评价、取样和检测的质量保障及质控，长期监测中需要编制的各项文本材料及相关内容要点等）。  优得12-15分，良得6-11分， 一般0-5分。 | 15 |

# 第九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参考格式，本合同内容条款在正式签署前可具体补充细化，仅作参考，最终合同以采购人审查通过的版本为准）**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签订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采购人名称） 以 （政府采购方式） 对 （同前页项目名称） 项目进行了采购。经 （相关评定主体名称） 评定， （中标供应商名称） 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 （采购人名称） (以下简称：甲方)和 （中标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1.1.2 中标通知书；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标的**

1.2.1 标的名称： ；

1.2.2 标的数量： ；

1.2.3 标的质量：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元（大写：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  |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付款方式： ；

1.4.2 发票开具方式： 。

**1.5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履行期限： ；

1.5.2 履行地点： ；

1.5.3 履行方式： 。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 （被告住所地、合同履行地、合同签订地、原告住所地、标的物所在地等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中选出的人民法院名称） 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